

依據「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護措施處理原則」，以下注意事項請各國中師長、考生及家長配合辦理：

1. 音樂班每名考生以 1 名陪考家長為限(需為同一人)，考試當日陪考家長請偕同考生一同入校，於校門口出示准考證領取陪考識別貼紙(一准考證僅提供 1 張陪同識別貼紙)，陪同人員於校園內應全程佩戴識別貼紙，且當日不得更換陪同人員，遺失者概不補發。
2. 音樂班考生得外加伴奏人員，以各類樂器於簡章所列伴奏人數為限。
3. 身心障礙、重大傷病或突發傷病考生，每考生得外加 1 名陪同人員協助照護。一准考證提供 2 張陪同識別貼紙，其餘陪考識別貼紙領取方式同注意事項第一點。
4. 應屆報名考生所屬學校得組成考生服務隊(含帶隊老師)陪同，以 5 名為原則。各校考生服務隊清冊請各校自行下載、填報並於 112/4/13(週四)中午 12:00 前回傳本校特教組助理信箱 klsh507@go.edu.tw，以利本校校門管制人員查驗。
5. 考生如為篩檢陽性(無症狀/輕症)者，應主動通報考區試務中心，並依試務人員安排應試。應試前 2 日起通報專線 02-24582052#350(蔣韻如組長)；應試當日通報專線 02-24582052#228(高佩瑄組長)。
6. 考生如為「篩檢陽性(中症/重症)尚在隔離治療期間」者，不得參加本次考試，得另申請補考。補考申請表單連結如下：
<https://forms.gle/Dc5vNucrDJiR9YgA8>
7. 其餘規定請參考「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護措施處理原則」。